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1-165 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份销售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本公告披露的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本公告中销售数据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现时经营状况作参考。

2021 年 11 月，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所投资的公司 1

1"本公司及所投资的公司"为依照地产行业惯例使用的全口径概念，统计范围包括公司自身、全资子公司、公司并表范围内的合资公司及非并表的参股合资公司。

实现销售金额约 126 亿元，房地产销售面积约 144 万平方米。

2021 年 1-11 月，本公司及所投资的公司实现销售金额约 1,742 亿元，房地产销售面积约 1,807 万平方米。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威帝股份，股票代码：603023）已于 2021 年 12 月 06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07 日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方正在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本公司正在筹划以通过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飞尔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同时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鉴于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交易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且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相关事项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ST 海航、*ST 海航 B　编号：临 2021-092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原因：执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十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三百二十一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以下简称"《实质合并重整计划》"）及《重整投资协议》。

● 本次权益变动使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海南方大航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航空"），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自然人方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编号：临 2021-091）。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重整计划》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已实施完毕，方大航空认购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的 4,200,000,000 股 A 股股票已登记至其账户。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概述

根据《重整计划》《实质合并重整计划》及《重整投资协议》的相关安排：

1. 方大航空认购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的 4,400,000,000 股 A 股股票，其中 4,200,000,000 股 A 股股票由方大航空持有，200,000,000 股 A 股股票方大航空不实际取得，交由管理人用于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整体风险化解。

2. 方大航空取得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航空集团"）95%股权，通过海航航空集团控制的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American Aviation LDC. 间接持有公司 4,095,314,578 股股票，合计持有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数量为 8,295,314,578 股股票，控制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比例为 24.95%。

3. 方大航空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作为方大航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方大航空，因此，自然人方威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重整计划》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已实施完毕，方大航空认购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的 4,200,000,000 股 A 股股票已登记至其账户。公司控股股东已变更为方大航空，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变更为自然人方威。

目前《重整计划》以及《实质合并重整计划》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ST 康美　编号：临 2021-106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 康美债
债券代码：143730　债券简称：18 康美 01
债券代码：143842　债券简称：18 康美 04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 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康美实业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导致被动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股东康美实业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换股，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下降的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康美实业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将从 26.49%减少至 25.47%。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康美实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美实业"）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非公开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的第一期可交换债券（债券简称"17 康 01EB"），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非公开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的第二期可交换债券（债券简称"17 康 02EB"）。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康美实业的通知，自 2021 年 11 月 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康美实业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累计换股 50,727,26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2%，具体情况如下：

一、换股情况

股东名称	换股方式	换股期间	换股数量（股）	本次换股后持有公司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康美实业	17 康 01EB 换股	2021 年 11 月 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	40,909,090	1,266,806,117.00	25.47%
	17 康 02EB 换股	2021 年 11 月 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	9,818,179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股东康美实业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持有人换股，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下降的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不影响控股股东表决权委托，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揭阳易林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密切关注康美实业所持公司股份可能因债券持有人选择换股而减少的情况，并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1-061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彭政纲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6,12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彭政纲先生本次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00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1368%），具体详见公司发布的 2021-053 号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收盘，彭政纲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1,125,200 股，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彭政纲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125,200	1.10%	IPO 前取得：2,082,896 其他方式取得：14,042,304

备注：其他方式取得指通过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股以及二级市场增持等方式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彭政纲	1,125,200	0.0770%	2021/12/7 ~ 2021/12/9	集中竞价交易	60.03－63.58	68,877,166.88	15,000,000	1.0263%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董事长彭政纲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彭政纲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选择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1-054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泰沣合伙持有科莱维药业 10.7143%股权并向科莱维药业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披露了《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泰沣合伙持有科莱维药业 10.7143%股权并向科莱维药业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该公告披露了公司拟以人民币 3,000 万元受让西安泰沣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湖北科莱维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莱维药业"或"目标公司"）10.7143%的股权，同时以人民币 3,958 万元认购目标公司 521.328066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771.618626 万元变更为 3,292.9467 万元，公司将合计持有目标公司 40%的股权，科莱维药业仍为公司的参股子公司，不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现公司对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提示内容补充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风险提示

1、科莱维药业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承诺目标公司 2021-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值为准）分别不低于 2,600 万元、3,250 万元、4,200 万元及 4,800 万元。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目标公司 2021 年 1-7 月经营情况进行审计，经审计，目标公司 2021 年 1-7 实现净利润为 389.29 万元。目标公司 2021 年 1-7 月已实现的业绩与目标公司的业绩承诺数相差较大，目标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目标公司未来业绩存在不能实现的风险。

2、目标公司目前仅具备医药中间体的生产能力，未来可生产的吡美莫司、多粘菌素及溴隐亭片、夫西地酸软膏等原料药及制剂品种，目标公司仅具有相关技术，尚不具有该类产品的生产能力。未来若要生产该类产品，尚需取得国家药监局颁发的药品生产批件且生产车间需通过国家药监局 GMP 认证后方可进行。该类产品未来是否能够正常投产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该类产品未来对目标公司的利润贡献存在一定的不确性，公司的投资收益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公司持续关注本次投资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1-085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特定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定股东上海茂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茂强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4,163,500 股，占总股本的 2.94%；茂强投资一致行动人莫锐伟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1,036,594 股，占总股本的 0.73%；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戚继伟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2,871,576 股，占总股本的 2.03%；公司监事孙琳芸女士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155,642 股，占总股本的 0.11%。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茂强投资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最高不超过 1,040,875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莫锐伟先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最高不超过 259,148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戚继伟先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最高不超过 717,894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孙琳芸女士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最高不超过 38,91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

茂强投资、莫锐伟先生、戚继伟先生、孙琳芸女士本次减持计划项下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若因公司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股票发行价格需要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茂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股东；特定股东	4,163,500	2.94%	IPO 前取得：2,663,5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500,000 股
莫锐伟	其他股东；一致行动人	1,036,594	0.73%	IPO 前取得：717,367 股 其他方式取得：319,227 股
戚继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871,576	2.03%	IPO 前取得：1,976,840 股 其他方式取得：894,736 股
孙琳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5,642	0.11%	IPO 前取得：108,173 股 其他方式取得：47,469 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指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茂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3,500	2.9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莫锐强担任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是莫锐强控制的企业
	施琼	32,280,855	22.81%	施琼、莫锐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莫锐强	16,800,000	11.87%	施琼、莫锐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莫锐伟	1,036,594	0.7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莫锐强与股东莫锐伟系兄弟关系
	合计	54,280,949	38.35%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上海茂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6,500	0.77%	2021/5/10 ~ 2021/11/6	25.01-30.50	2021 年 4 月 14 日
戚继伟	260,000	0.18%	2021/5/10 ~ 2021/11/6	27.57-30.50	2021 年 4 月 14 日
谈建彬	41,700	0.03%	2021/5/10 ~ 2021/11/6	27.09-30.66	2021 年 4 月 14 日
莫锐伟	80,700	0.06%	2021/4/28 ~ 2021/7/8	20.80-30.00	2021 年 7 月 21 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上海茂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1,040,875 股	不超过：0.7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40,875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040,875 股	2022/1/4 ~ 2022/7/1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股份、其他方式取得股份	因资金需求
莫锐伟	不超过：259,148 股	不超过：0.1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59,148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59,148 股	2022/1/4 ~ 2022/7/1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股份、其他方式取得股份	因资金需求
戚继伟	不超过：717,894 股	不超过：0.5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17,894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717,894 股	2022/1/4 ~ 2022/7/1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股份、其他方式取得股份	因资金需求
孙琳芸	不超过：38,910 股	不超过：0.0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8,910 股	2022/1/4 ~ 2022/7/1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股份、其他方式取得股份	因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茂强投资、莫锐伟先生、戚继伟先生关于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如下：

（1）关于限售股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的承诺

茂强投资、莫锐伟先生、戚继伟先生承诺：自爱婴室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爱婴室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爱婴室回购本人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爱婴室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除上述承诺外，担任公司董事的戚继伟承诺：自公司上市锁定期结束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爱婴室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爱婴室的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爱婴室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爱婴室股份总数的 50%。

（2）关于限售股股东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茂强投资、莫锐伟先生、戚继伟先生在公司上市后持有、减持公司股票的意向如下：

第一，如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本企业）拟减持爱婴室股票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爱婴室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此后减持价格不低于爱婴室股票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第二，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本企业）每年减持爱婴室股票总量不超过减持年度上年末所持爱婴室股票的 25%（若爱婴室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减持价格、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

第三，本人（本企业）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①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爱婴室股份总数的 1%；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爱婴室股份总数的 2%；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股权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爱婴室股份总数的 5%。

第四，本人（本企业）拟减持爱婴室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爱婴室并于公告（持有爱婴室股份比例低于 5%以下时除外），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第五，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爱婴室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爱婴室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据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予以处罚。

孙琳芸女士在《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关于股份减持的补充承诺》承诺如下：

1、本人减持股份行为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1）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爱婴室股份总数的 1%；（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爱婴室股份总数的 2%；（3）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股权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爱婴室股份总数的 5%。

2、本人拟减持爱婴室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爱婴室并于公告（本人持有爱婴室股份比例低于 5%以下时除外），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备案。

3、本次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人在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爱婴室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爱婴室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如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爱婴室股票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爱婴室股票的减持价格（若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需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除履行。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公司特定股东、董事和监事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茂强投资、莫锐伟先生、戚继伟先生、孙琳芸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无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1-097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 CANBRIDGE PHARMACEUTICALS INC. 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参股公司上市情况概述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参股公司 CANBRIDGE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CANbridge"）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股份代号：1228。CANbridge 香港上市的详细内容可在香港联交所信息披露网站（www.hkexnews.hk）查阅。

二、持股情况

CANbridge 本次全球发售完成后，本公司通过全资子企业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和 WuXi AppTec (Hong Kong) Limited 持有 CANbridge 的股份数为 40,346,960 股，占 CANbridge 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约 9.51%。若后续 CANbridge 行使全部或部分超额配售权，本公司所持 CANbridge 的股比将进一步被稀释。

三、对 CANbridge 股权的会计处理方式及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一系列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本公司将所持 CANbridge 的股权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列报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

CANbridge 上市后，以其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为基础并考虑所持股份的 6 个月禁售期 12%的流动性折扣，本公司对本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估算为 315,997,390.72 港币（折合人民币 258,150,908.37 元）。按此估算，于本公告日该项投资对本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87,849,854.40 元。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该项投资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0.79%。

CANbridge 上市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的实际影响最终以相关审计报告结论为准。未来本公司对持有 CANbridge 股份的会计处理预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受 CANbridge 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本项投资对本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1 日

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2021 年 12 月 1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469
交易代码		前端交易代码：000469 后端交易代码：00047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07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07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4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9,156,613.6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9,578,306.84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6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1 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 年 12 月 14 日
除息日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投资者。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不接受红利再投资，收益分配仅采用现金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本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

3.2 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fullgoal.com.cn 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3 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1 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富国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 2021 年 11 月 23 日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21 号）进行募集。本基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开始募集，原定认购截止日为 2021 年 12 月 16 日。

为了更好的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富国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富国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及相关公告的约定，本基金的募集截止日提前至 2021 年 12 月 13 日，并自 2021 年 12 月 14 日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提前结束募集。

投资者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fullgoal.com.cn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588　证券简称：用友网络　公告编号：2021-095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副总裁王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61,2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63%。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披露了《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6），王健先生计划自 2021 年 11 月 8 日至 2022 年 5 月 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215,300 股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6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9 日，王健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15,3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6%。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61,257	0.0263%	其他方式取得：861,257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高管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健	215,300	0.0066%	2021/11/8 ~ 2021/12/9	集中竞价交易	36.96—37.49	8,013,297	已完成	645,957	0.0198%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本次减持计划减持区间为 2021 年 11 月 8 日-2022 年 5 月 7 日，现减持计划已完成，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12/11

证券代码：603444　证券简称：吉比特　公告编号：2021-056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21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累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42,2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089 期，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183 期，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287 期，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周赎）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373 期，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7497 期。

● 委托理财期限：除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惠众"（日申周赎）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为无固定期限，可每周赎回外，其余理财产品期限均在 90 天以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比特"）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